

# Cekgej Aen Yizsi“Soengqgeih”“Baiqsing”Bouxdauh Bouxcuengh Cingsih

## 壮族僧公“送忌”“拜星”仪式分析

### ——以靖西市壬庄乡腾茂村那院屯为个案

□ Luz Sicuh/陆世初

**摘要:**论文描述了靖西市僧公“送忌”“拜星”仪式的过程,并对仪式中表现出的独特的神灵、鬼怪、祖先、灵魂信仰文化进行分析解读,借此来探寻靖西壮族人宗教信仰背后的文化内涵。

**关键词:**壮族僧公 仪式分析 宗教信仰

靖西壮族僧公自称释家或释迦牟尼派,是靖西道教中的“释道”。此道派奉释迦牟尼为主神,其他还有三清、三元、观音、菩萨等诸神。该派道公作法时穿佛教袈裟,戴“佛”字的莲花帽。“释道”的经书皆为祖传手抄本,有《三献科》《攘星科》《安奉科》等,这些典籍多与佛教故事有关。

据掌坛此次法事的王僧公介绍,他们与正一道的道公有一些区别。比如,释迦牟尼派所尊奉的祖师有“西天通土”之神,行僧人的单手礼,这些都是正一道道公所没有的。王僧公说,有一些法事只有释迦牟尼派的僧公可以做,而正一道的道公是做不来的。比如,此次“送忌”“拜星”法事。

“送忌”就是通过宗教法事把污秽邪怪之物送走;“拜星”也叫“抬星”。壮族人的“拜星”信仰源于道教的本命星辰崇拜,认为一个成年人的命运好坏,由其本命星的情况决定。另据靖西民间传说,在人世生活的人和天上的星星是连为一体的,一个人就是一颗星星,星星升得越高越亮,世间的人就无病无灾,万事顺意,事业如虹,飞黄腾达;反之,如果星星的位置降低了,人就会陷入困境,诸事不顺心,有病有灾。

当一个人在平时生活中,常有不顺心的事情发生且时运不济时,那就是他的星位退位,本命星光亮减退,缺少力量。因此,需给其本命星一些能量,让它升高,以保佑人。这就需要请僧公做“拜星”(抬星)法事。法事结束后,要把仪式中用到的星辰图案、“茆郎”抬星图等剪纸贴于神龛之上,以祈求避开鬼怪邪神,得到幸运。

#### 一、仪式前的准备工作

##### (一)物品准备:

1. 提前准备的物品。主家提前准备了一对鸡、一对鸭、一对猪前腿(并取下猪腿的四个指甲盖作仪式之用);鸡蛋几个、鸭蛋几个、几只干鱼,一些糖果与饼干,以及各种颜色的纸;并且提前一两天做一罐糯米甜酒、提前一晚蒸好一锅五色香糯。

2. 当日准备的物品。主人杀一只鸡一只鸭、买几斤猪肉作为祭品。用备好的各色纸张剪出纸衣服、金银二星、纸马、“茆郎”等图案。并把纸张卷成金元宝样。也要把所有家人穿过的衣物(上衣)拿来放到一个竹编的容器里,同时备好家人的生辰八字簿(也可以写在纸上)。

##### (二)布置法坛:

在僧公的指导下,人们拿出瓷碗、大米、香烛、处理好的鸡鸭等物品布置神坛。因为是小型家斋仪式,参加的人员很少,并且各方面布置简单,没有花花绿绿的挂饰,整个场面显得很朴素,但是有些隐约的神秘感。此次仪式的法坛布置情景如下:

1. 正坛:取一个方桌,摆于堂屋神堂(神龛)正下方,四碗生米横排置于桌上作为香炉,从左至右,米碗呈一字形。最左边一碗放一个生鸡蛋,且插一张未点燃的香作为支架的纸牌牒文。牒文上写主家家人的生辰八字。其余三个米碗香炉只点香,不放物品。坛上供鸡鸭各一只,一碗五色糯米饭,一块猪肉。另有一平口碗,里面放一把米、三个纸金元宝、一张剪成花状的纸。桌子上放糖块、饼干若干。在桌子的最前面放三副筷,桌子中间左方点一支蜡烛。僧公介绍说,这是法事进行的引路灯,人和神在这盏灯所能照亮的界面进行对话,没有这盏灯,人与神的对话就会失灵。僧公的醒木(配令木)、“侍铃”、符篆等法具皆放在桌子之下。

2. 辅坛:放一碗生米作香炉置于正大门旁,上插一张纸牌牒,牒文竖写:谢送流年太岁三灾大圣正直月府太阴、天尾计都、日空太阳、平方木德星君厄难之神。其中“正直月府太阴、天尾计都、日空太阳、平方木德星君”字样是平行排列写成的。牌牒左右两旁粘两个白色“茆郎”。香炉前面置一个竹帽,上放一只干鱼、一口熟饭、一小块肉、一个鸭蛋。在草帽和香炉之间放三个用瓶盖做的酒杯,和三副用木条折成的筷子,布局一切从简。僧公解释说,这是为堂屋外面的各路神灵准备,这些神灵区别于降临到正坛的神灵,在待遇上有所区别。

##### 二、仪式过程

(一)开坛(08:35)。僧公面对法坛站立,将桌子下面的经书、醒木等法具拿出放在坛桌之上,穿上法袍。

一切就绪,僧公开始喃经,口中念念有词,拿起经书唱诵经文(用时约三分钟)。诵毕,火化几个金元宝给神堂之上的祖师和祖先神灵。此举是为了请祖师、祖先降临法坛喝酒,祈求他们保佑此次作法顺利。再火化几个纸金元宝后,僧公戴上僧帽,手持“侍铃”,对神龛连击几下“侍铃”,再转身对正门口连击几下,表示正式行开坛,诵经施法。

(二)做法。之前主家到僧公家问卜时得知,因主人家已多年没有做过法事,祖师、祖先很少能“降临光顾”家屋,家中净是邪鬼之物。所以,在做“拜星”(抬星)法事之前,应该先扫清家屋子的秽物。故也要做“送忌”法事。因此,本场仪式的前面部分就是要施法赶走邪鬼,扫清家中的秽物。

1. 送忌(08:50)。僧公右手执“侍铃”,左手翻《送忌科》经书,一边敲铃,一边诵经。十分钟后,僧公让旁人点一把香,让主人家的儿子双手持香,让其随僧公的号令对祖师祖先敬香礼拜。礼毕,僧公接过香,香头对自己,香尾对着正堂画字后插入大米香炉,并火化一些金元宝送给祖师、祖先以及各路降临护坛的诸神。诵一段经书后,再火化纸金元宝。这一阶段,共火化四次纸金元宝,向祖先、祖师敬酒多次。

仪式进行二十多分钟后,僧公将香炉中的香拔起,对着一碗水画字,后将香头浸入水中,把碗中的水一半倒入浸泡过柚子叶的水盆中,再将一块加热的瓦片放入盆中,顿时冒起腾腾水汽。僧公持着盆子绕堂屋走。之后,他用香头浸入水盆之中,以香杆蘸撒灵水,边洒水边诵经文。

撒灵水程序之后,僧公诵读主人家神堂排位内容,并向祖师祖先敬酒。之后,取一纸封,将一头先折合,将礼谢疏文放入纸封内,再折合另一端,做成长方体状。用几个纸金元宝送火,把纸封火化。纸封上贴有一张“T”型的红纸,上方居中竖写“北斗”二字,北斗二字左边有一个“一”字,右边有一个“具”字。

僧公拿经书、醒木、“侍铃”到挨近屋门口的辅坛作法。给香炉上香,诵经倒酒。诵完经后,僧公拿起一枝香,给茆郎点双目、口、手脚,并问道:“茆郎,茆郎,你愿当不愿当,替灾替难走北方。”再念一段经书,把手中的“符篆”往地上抛,一正一反,表示一切顺利,茆郎愿意替灾替难去北方。让人拿起竹帽和帽子上的祭品,僧公边撒米边往正门走去,直至屋外。来到向北的一块空地,将东西放在地上。在地上挖一个坑,把一个鸭蛋放入埋住后,火化一切祭品。僧公拿醒木(配令木)画字。一行人返回。该环节的仪式结束之后,表明茆郎已经把家中的污秽之物全部背到遥远的北方,家屋已归于洁净。

2. 拜星(10:05)。“送忌”仪式之后,是拜星仪式。

僧公诵《礼谢科》经文。诵一段经文后,把礼谢疏文放入纸封内。纸封上贴有“T”型红纸,红纸上居中写“花林”,左边有一个“一”字,右边有一个“具”字。把纸封火化送上花园给花婆,感谢她保佑主家在“花园”中的花朵无病无灾。后把一金一银两张剪成星状的圆形纸一左一右贴在正堂神位之上。诵唱《攘星科》经文。并请祖师祖先以及各路神灵进食喝酒。僧公让在场的人都手持几枝香,随其动作而行礼拜,给各路神灵敬香答谢。僧公拜,人们也跟着拜。礼毕,僧公将香收回,把香头对己,香尾对神堂画字。后插入正堂神位的香炉。之后,再点十二枝香,分别插在正堂和所设的两个坛位的香炉上,从上到下,正堂神位五枝,正坛五枝,辅坛二枝。取下神坛上的甜酒罐,用醒木戳破封口的红纸,舀出二碗甜酒,供在神堂上。诵读《三献科》,并且给祖师祖先敬酒,诵读一段经书后,将桌上平口碗内的花纸、纸金元宝拿下,随同纸衣服一起火化,礼谢花王及各路神仙。请求花王保佑家人以后无病无灾,平平安安;求各路神仙保佑主人家的星位越升越高,越来越亮。火化纸钱纸衣服后,僧公口喃经文,把手掌放在插有家人“八字”牌牒的香炉的米碗上,喃一段经文后,把手收回,放在装在箩筐中的备好的家人的衣服上,如此往复几次。后将八字牌牒火化。将碗中的米撒在衣服上,拿起箩筐,在正坛上画字。画过字,把箩筐交与主人放在床底下,并吩咐剩下的半碗米在三日之后煮食。这就是“拜星”(抬星)仪式部分。这些仪式程序完结之后,意味着主人家的星位已经被抬高了。

(三)收坛(11:08)。贴了星辰剪纸图案,礼谢各路神仙之后,仪式已经基本完成了。收坛部分是整个家屋仪式的收尾部分。

僧公喃经倒酒,送走祖师祖先以及各路神灵。僧公说,虽然祖师和祖先他们是神灵,但是也要送走的,他们和我们属于不同的世界,留在他们家里也可能会带来不好的事情。诵经敬酒送走祖师等各路神灵之后,僧公把施过的灵符交给主人,贴在家的各个门框(正门、后门以及圈养家畜的门)上,谓之贴灵符净屋。家屋中的仪式已经完结。整个仪式还有最后的一部分——拜谢土地神。在壮族人的村落里,土地公的地位崇高而不可动摇。不管做何种法事,就算是家中杀了一头猪,抑或孩子考上了好学校等小事都要差人到土地庙来烧香敬酒。遵照僧公吩咐,主人带上一只鸡、酒水、杯具、一对大红纸剪成的衣服、一袋纸金元宝,到村头的土地庙进行祭拜。告知本次作法仪式已经顺利完成,感谢土地公保佑。最后,火化纸衣服、纸金元宝给土地神。并祈求土地公保佑家人平安,健健康康。

祭拜土地公回来之后,主家开始做饭菜。吃过午饭,主家差人带上红包、活鸡活鸭、糯米等东西,用车将僧公送回。至此,整个仪式最终结束,各回各家,原来的道场恢复到了家屋的宁静。

#### 三、“送忌”“拜星”仪式人文解读

此次禳解仪式生动而又充分地表现出了靖西壮人独特的灵魂、祖先、鬼怪、神灵的信仰。

(一)仪式展现了壮族人的灵魂信仰与鬼神观念。

壮族是信奉灵魂的民族。人们认为,人由肉身和灵魂共同组成,当人死亡,死去的只是肉身,而灵魂却继续生活着,只是转换了另一种存在形式。人死后会有三个灵魂,一个随着死亡的肉体住在坟墓里,依附在骸骨上,变成坟神,保佑子孙后代兴旺发达。但这只灵魂不能回到尘世的家屋,否则会给凡间的家人带来不祥与灾难。平时,人们也不能轻易同住在坟墓的死者灵魂接触打交道,要等到清明或“三月三”扫墓时才能祭拜亡魂。一个灵魂会住在家中的神龛牌位上,享受后人供奉的香火,因此成为家屋的守护神。另一个灵魂则会变成鬼魂,回到花王圣母管理培育的花园当中,接受花王圣母的指引等待轮回投胎。在本次的家斋仪式中,笔者也注意到,僧公在主家家人穿过的衣服上做就是一种取魂仪式。壮族是稻作民族,稻米在壮族人的心中是具有神力的。仪式结束之后,僧公要求把被施过法半碗米在三日之后煮食,是以饭养命”习俗的一种体现。在壮族人看来,如果一个人的魂魄丢失了,也就是魂不附体的时候,人的身体气息是非常弱的,常常会因此患病。所以,一个人久患重病,寻医无果的时候,家人会请道公巫婆来为病人进行招魂仪式,祈求病人早日脱离病魔侵扰,早归安康。

壮族人有浓重的祖先崇拜。人们坚定认为灵魂不灭,已过世的先人充当着他们的保护神,可以保佑后代子孙。祖先崇拜已深深地印在壮族人心中,并对民族文化心理和社会生活产生深远的影响。

壮族人也有浓重的鬼神信仰。在本次家斋仪式中,有非常明显鬼神呈现与分类:被僧公邀请而能降临神坛祖先灵魂、祖师爷灵魂以及花王圣母等就是神灵的身份,享受香火供奉,担任保护仪式顺利的职责;而与之相对的,家屋中遭遇驱赶消灭的东西则是邪鬼一类;同时,能够在家屋的辅坛就食鬼魂是游荡的野鬼,不属于邪鬼,但也不能同神灵相提并论,犒劳它们只是为了不让它们扰乱法坛。僧公在仪式中对各路神灵鬼怪有尊有让,有诛有伐,仪式秩序井然,气氛庄严。但值得注意的是,这些对象都是虚无的甚至是臆想虚构的东西,现实世界根本不存在。僧公却可以通过这样一个仪式调动各种神秘力量,为一个现实世界的真实人施法治病,是一个极为神秘的现象。

由是观之,整个仪式涉及了人的生与死、肉体与精神、现实世界与虚无世界等内容,生动地展现了壮族人独特的灵魂信仰与鬼神观念。

(二)仪式折射了壮族人阴阳并重的生命观。

壮族人信奉灵魂不灭。人们认为,一个人死亡之后,肉体会消灭,但灵魂却还会生存于阴间,仍过着与阳界相同的生活,有日常生活需求,这就要求子孙供奉。先人死后,其中一个灵魂会回到家中和家人一起生活,只是住在神龛之上的灵魂是肉眼所不能看见的。因此,每一

个壮族的家庭的神龛之上一定会供奉着“历代祖先考妣之神位”,经常给他们敬香供奉。逢年过节,会有鸡、鸭、猪肉以及各种糯米制品等供品。更甚者,在每次吃饭之前,都会给祖先神灵敬香。在本次“送忌”“拜星”仪式中,僧公会经常性的给主家的祖先以及降临神坛的神灵敬酒。此外,笔者还观察到,僧公也多次焚烧纸制的金银宝、纸衣服、纸马给主家的祖先,以及降临神坛的神灵。僧公对此的解释是,“在天堂的人也需要衣服和钱这些东西,马可以给他们代步,走路累了他们也可以骑马。”这些举动显然都是灵魂不灭、阴阳同理观念的体现。

上文提及,壮人供奉先人灵魂,实则是为得到祖先神灵的保佑。人们也注重对现实人的灵魂的保护。人们认为人由肉身和灵魂共同组成,活着的人只有“魂”“体”合一才是正常的、健康的生存方式。如果活人的灵魂受到损伤,人的肉体也会随之受到伤害。这次家斋仪式的一个最重要的内容,就是要抬高主家成员本命星的星位,是僧公应主家改变运势、保佑家人平安的要求而做的。本命星是现实中的活人的灵魂依托。由此可见,灵魂对于现实的人也很重要。

壮族的“灵魂不灭”和注重活人灵魂的观念,折射了壮族人阴阳并重的生命观,实际上表达了壮族对生命永恒的追求的实质。同时也是壮族宗教文化同壮族人生命观的融合。

(三)仪式表达了对和谐生活的诉求。

壮族是一个具有浓厚的利生思想和富有求真务实精神的民族。举行家斋仪式主要目的,就是扫除家屋的污秽不洁之物,让家人无灾无病,生活顺心顺意。精心布置家屋变成了道场,也成为人世沟通神界与阴间的异域空间。这场仪式因为僧公的做法,使得人、神、鬼三者之间的产生了互动,是一种特殊的心理调适功能。从本次的“送忌”“拜星”仪式中,我们可以清楚看出浓厚的利生思想。仪式契合了人们的心理需求,给他们带来精神的寄托与慰藉,表达了人们对和谐生活的诉求。

#### 四、结语

麽道信仰在靖西壮族民众中依然有很强的生命力,民众对这些民间宗教还有一定的依赖性。并且,这些宗教文化已融入每一个当地壮族人的生活中,甚至观念里面。所以,这些民间宗教信仰在一段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还会继续存在。

虽然我们尚不能对这种信仰进行完全透彻的科学的解读,没有能够把它从神秘的迷雾中拉出来,也没有真正去掉套在这种民间信仰身上的封建迷信的标签。但毫无疑问的是,这些信仰是民众的实际生活中所需要,而这些信仰文化也应试是壮族文化的一部分。基于此,我们应该做的就是加以引导,让它更好地适应社会的实际需要,更好地服务于和谐、文明社会的建设。

#### 参考文献

- [1]杨树喆.师公·仪式·信仰:壮族民间师公教研[M].南宁:广西人民出版社,2007.4
  - [2]钟敬文主编.民俗学概论(第二版).北京:高等教育出版社,2012
  - [3]杨树喆.壮族民间师公教:巫傩道释儒的交融与整合[J].中央民族大学学报(人文社会科学版),2001年第4期,第28卷(总第137期)
  - [4]黄桂秋,侬兵.镇安故地壮族巫信仰历史与现状考察[J].百色学院学报,第21卷,第1期,2008(2)
  - [5]李慧.壮族祖先崇拜研究[J].河池学院学报,第27卷,第6期,2007(12)
  - [6]黄桂秋,侬兵.镇安故地壮族女巫盖帽仪式考察[J].贺州学院学报,第23卷,第3期,2007(10)
  - [7]许晓明.壮族“良郭”仪式与乡村和谐社会构建——以桂西大新县下雷镇土湖社区为个案[J].文艺研究,2011(4)
  - [8]郑直.广西靖西县的道公信仰及其支派[J].长春教育学院学报.第30卷,第16期,2014(8)
  - [9]莫幼政.壮族天地善院教送灵仪式分析[J].宗教学研究,2013年第4期
  - [10]李萍.仪式与社会实践:对广西靖西县壮族盘粮补寿习俗的一种解读——以汤洞村为视点[J].河池学院学报,第34卷,第6期,2014(12)
  - [11]蓝岚.壮族民间宗教信仰的社会历史作用[J].红河学院,第2卷,第2期,2003(2)
- (作者系广西民族大学文学院2015级硕士研究生)